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7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2008年7月18日证监许可【2008】954号文核准，基金合同于2008年11月13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11月12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已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一、 合同生效日

2008年11月13日

二、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 1、公司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 3、设立日期：2004年8月12日
- 4、法定代表人：章砚
- 5、执行总裁：李道滨
- 6、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26楼、27楼、45楼
- 7、电话：(021) 38834999
- 8、传真：(021) 68872488
- 9、联系人：高爽秋
- 10、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 11、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8350 万元	83.5%
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相当于人民币 1650 万元的美元	16.5%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章砚 (ZHANG Yan) 女士，董事长。国籍：中国。英国伦敦大学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公共金融政策专业硕士。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银行总行全球金融市场部主管、助理总经理、总监，总行金融市场总部、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李道滨 (LI Daobin) 先生，董事。国籍：中国。清华大学法学博士。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00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副总监、总监、总经理助理和公司副总经理。

王超 (WANG Chao) 先生，董事。国籍：中国。美国 Fordham 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中国银行总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历任中国银行总行人力资源部经理、高级经理、主管，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董

事会秘书等职。

宋福宁 (SONG Funing) 先生, 董事。国籍: 中国。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 经济师。现任中国银行总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首席产品经理。历任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资金计划处外汇交易科科长、资金计划处副处长、资金业务部负责人、资金业务部总经理, 中国银行总行金融市场总部助理总经理, 中国银行总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

曾仲诚 (Paul Tsang) 先生, 董事。国籍: 中国。为贝莱德亚太区首席风险管理总监、董事总经理, 负责领导亚太区的风险管理工作, 同时担任贝莱德亚太区执行委员会成员。曾先生于 2015 年 6 月加入贝莱德。此前, 他曾担任摩根士丹利亚洲首席风险管理总监, 以及其亚太区执行委员会成员, 带领独立的风险管理团队, 专责管理摩根士丹利在亚洲各经营范围的市场、信贷及营运风险, 包括机构销售及交易 (股票及固定收益)、资本市场、投资银行、投资管理 & 财富管理业务。曾先生过去亦曾于美林的市场风险管理团队效力九年, 并曾于瑞银的利率衍生工具交易\结构部工作两年。曾先生现为中国清华大学及北京大学的风险管理客座讲师。他拥有美国威斯康辛大学麦迪逊分校工商管理学士学位, 以及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荆新 (JING Xin) 先生, 独立董事。国籍: 中国。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副院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 兼任财政部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全国会计专业学位教指委副主任委员、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监事、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副主任, 中国人民大学审计处处长、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党委书记等职。

赵欣舸 (ZHAO Xinge) 先生, 独立董事。美国西北大学经济学博士。曾在美国威廉与玛丽学院商学院任教, 并曾为美国投资公司协会 (美国共同基金业行业协会) 等公司和机构提供咨询。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学 & 会计学教授、副教授长和金融 MBA 主任, 并在中国的数家上市公司和金融投资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雷晓波 (Edward Radcliffe) 先生, 独立董事。国籍: 英国。法国 INSEAD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白狐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目前仍担任该公司的咨询顾问。在此之前, 曾任英国电信集团零售部部门经理, 贝特伯恩顾问公司董事、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总经理, 中英商会财务司库、英中贸易协会理事会成员。现任银砾合伙人有限公司合伙人。

杜惠芬 (DU huifen) 女士, 独立董事。国籍: 中国。山西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 美国俄克拉荷马州梅达斯经济学院工商管理硕士,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高级访问学者,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 兼任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山西财经大学计统系讲师、山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中

央财经大学独立学院（筹）教授、副院长、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等职。

2、 监事

乐妮（YUE Ni）女士，职工监事。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分别就职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友邦华泰基金管理公司。2006年7月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运营部总经理。

3、 管理层成员

李道滨（LI Daobin）先生，董事、执行总裁。简历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欧阳向军（Jason X. OUYANG）先生，督察长。国籍：加拿大。中国证券业协会-沃顿商学院高级管理培训班(Wharton-SAC Executive Program)毕业证书，加拿大西部大学毅伟商学院（Ivey School of Business, Western University）工商管理硕士（MBA）和经济学硕士。曾在加拿大太平洋集团公司、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和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等海外机构从事金融工作多年，也曾任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英大证券）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公司市场拓展总监、监察稽核总监和上海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国际金融教研室主任、讲师。

张家文（ZHANG Jiawen）先生，副执行总裁。国籍：中国。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银行苏州分行太仓支行副行长、苏州分行风险管理处处长、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行长、苏州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陈军（CHEN Jun）先生，副执行总裁。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金融学硕士。2004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执行总裁。

4、 基金经理

现任基金经理：

奚鹏洲（XI Pengzhou）先生，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董事总经理(MD)，理学硕士。曾任中国银行总行全球金融市场部债券高级交易员。2009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中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6月至今任中银增利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中银双利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3月至今任中银信用增利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中银惠利纯债基金基金经理。具有17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方抗（FANG Kang）先生，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AVP），金融学硕士。曾任交通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授信管理员，南京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上海分部销售交易团队主管。2013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8月至今任中银增利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中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中银国有企业债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中银机构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中银理财 90 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具有 9 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曾任基金经理：

李建 (LI Jian) 先生，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三)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主席：李道滨（执行总裁）

成员：陈军（副执行总裁）、奚鹏洲（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李建（权益投资部总经理）

列席成员：欧阳向军（督察长）

(四)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35,640,625.71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二) 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7年6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218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 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

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7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745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四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54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26 楼、27 楼、45 楼

法定代表人：章砚

电话：(021) 38834999

传真：(021) 68872488

1)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 4788， 400-888-5566

电子信箱：clientservice@bocim.com

联系人：周虹

2)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直销平台

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包括：

中银基金官方网站 (www.bocim.com)

官方微信服务号 (在微信中搜索公众号“中银基金”并选择关注)

中银基金官方 APP 客户端 (在各大手机应用商城搜索“中银基金”下载安装)

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 4788， 400-888-5566

电子信箱：clientservice@bocim.com

联系人：张磊

2. 其它场外销售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联系人：宋亚平

网址：www.boc.cn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联系人：王隼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联系人：张静

网址：www.ccb.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联系人：曹榕

网址：www.bankcomm.com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联系人：姚健英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号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联系人：赵树林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服电话：95555
联系人：邓炯鹏
网址：www.cmbchina.com

(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客服电话：95577
联系人：刘军祥
网址：www.hxb.com.cn

(9)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00 号三层、六层至九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00 号三层、六层至九层
法定代表人：和广北
客服电话：800-830-2066；400-830-2066
联系人：王晓明
网址：www.ncbchina.cn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邮政编码： 350003

法定代表人： 高建平

联系人： 李博

联系电话： 95561

公司网址： www.cib.com.cn

(11)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F

法定代表人： 宁敏

联系人： 李澎

联系电话： 61195566

公司网站： www.bocichina.com

(1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联系人： 李明霞

客服电话： 95521

公司网站： www.gtja.com

(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联系人： 徐小琴、肖克

客服电话： 4008-888-888

公司网站： www.chinastock.com.cn

(1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薛峰

联系人： 姚巍

客服电话： 95525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15)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刘佳

客服电话：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htsec.com

(1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黄莹

客服电话：95523

公司网站：www.swhysc.com

(1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黄婵君、罗苑峰

客服电话：95565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1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汤迅、侯艳红

联系电话：95558

公司网站：www.cs.ecitic.com

(1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孙秋月

客服电话： (0532) 96577
公司网站： <http://www.zxwt.com.cn>
(20)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工
联系人： 甘霖
客户电话： 0551-96518
公司网站： <http://www.huaans.com.cn>

(21)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联系人： 刘芸
客服电话： 4008-888-108
公司网站： <http://www.csc108.com/>

(2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楼、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客服电话： 4008001001
联系人： 郑效义、杨天枝
公司网址： www.essence.com.cn

(23)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 詹露阳
联系人： 周一涵、吴琼
客服电话： 95511-8
公司网站： <http://stock.pingan.com>

(24)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联系人： 蒋刻真

客服电话: 010-66045678

公司网站: <http://www.txsec.com> 或 www.jjm.com.cn

(25)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国元大厦

法定代表人: 蔡咏

联系人: 李红

客服电话: 95578

公司网址: www.gyzq.com.cn

(26)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7 层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7 层

法定代表人: 陈林

联系人: 刘闻川、胡星煜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公司网站: www.cnhbstock.com

(2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 张丽、李颖

客服电话: 95536

公司网站: <http://www.guosen.com.cn>

(2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 金立群

联系人: 罗春蓉、肖婷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或直接联系各营业部

公司网站: <http://www.cicc.com.cn>

(2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联系人：唐静
客服电话：400-800-8899
公司网站：<http://www.cindasc.com>

(30)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 至 10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林晓东、王虹
客服电话：96326（福建省外加拨 0591）
公司网站：www.hfzq.com.cn

(3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盛芸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站：www.htsc.com.cn

(32)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联系人：张彤
客服电话：4006515988
公司网站：<http://www.bhzq.com>

(33)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湖北武汉江汉区唐家墩路 32 号国资大厦 B 座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翟璟
客服电话：028-86712334
公司网站：www.tfzq.com

(34)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 王少华

联系人： 李航

客服电话： 400 818 8118

公司网站： www.guodu.com

(35)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尤习贵

联系人： 陈娟

客服电话： 4008-888-999

公司网址： www.95579.com

(36)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 胡学勤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19031

联系人： 宁博宇

网址： www.lufunds.com

(37)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 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 95021/4001818188

联系人： 王超

网址： <http://fund.eastmoney.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3. 场内销售机构

场内销售机构是指具有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有关规定并经本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可通过深交所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办理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和转托管等业务的深交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请参见发售公告）。

场内销售机构的相关信息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登载。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59378835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任瑞新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黎明、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联系人：徐艳
经办会计师：徐艳、许培菁

五、基金名称

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强调本金稳健增值的前提下，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当期收益和总回报。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信用等级为投资级的企业（公司）债、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债券回购等，以及股票等权益类品种和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股票等权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20%。本基金对于权益类资产投资主要进行首次发行以及增发新股投资，所持有的因在一级市场申购所形成的股票以及因可转换债券所形成的股票将在上市流通过 5 个工作日内择时卖出。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产品，因分离交易可转债投资所形成的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 3%，且将在上市流通过 5 个工作日内择时卖出。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的宏观基本面分析与自下而上的微观层面分析相结合的投资管理决定策略，将科学、严谨、规范的投资原则贯穿于研究分析、资产配置等投资决策全过程。在认真研判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根据一级资产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比例；在充分论证债券市场宏观环境和仔细分析利率走势基础上，依次通过平均久期配置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及类属配置策略自上而下完成组合构建。在投资实践过程中，本基金将灵活运用跨市场套利策略、跨品种套利策略、滚动配置策略、骑乘策略、回购放大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发现、确认并利用资产定价偏离或市场不平衡等来实现投资组合的增值。本基金在整个投资决策过程中将认真遵守投资纪律并有效管理投资风险。

1. 整体配置策略

1) 一级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指标、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国家产业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的分析，预判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及利率走势，并据此评价未来一定时间段内股票、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同时评估各类资产在未来一定时间段内流动性和信用水平，以本基金投资风格、投资目标为指导，动态调整债券、现金及股票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以期实现本基金投资目标，满足其较低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一级资产配置策略主要包括战略性资产配置和战术性资产配置：战略性资产配置在较长时间框架内考察评判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和风险，然后确定最能满足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资产组合；战术性资产配置则更加专注于各类资产在较短时间框架内的收益能力，通过预测短期收益率，调整一级资产配置，获取市场时机选择的超额收益。

本基金严格执行既定的一级资产配置策略，遵循战略性资产配置为主，战术性资产配置为辅的资产配置思路，以投资决策委员会讨论并共同决策为原则，以契合本基金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为指导，以实现本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为目标。

2) 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策略

在进行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时，本基金首先通过平均久期配置策略确定组合久期，然后通过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确定组合期限结构配置，最后通过类属配置策略实现本基金对于各类债券品种的资产配置。

(1) 平均久期配置策略

平均久期配置策略本质上是一种自上而下的债券组合平均久期管理策略，旨在对组合进行合理的久期控制，以实现利率风险的有效管理。该策略是债券组合投资策略的根本。

本基金管理人以全球经济的视野认真研判全球及中国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及由此引致的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密切跟踪 CPI、PPI、M2、汇率等利率敏感指标，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中国资本市场利率走势进行分析与判断，并由此确定合理的债券组合平均久期。

I. 宏观经济环境分析：通过跟踪、研判诸如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率、固定资产投资额同比增长率等宏观经济数据，判断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在经济周期中所处位置，预测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取向及当前利率在利率周期中所处位置；基于利率周期的判断，密切跟踪、关注诸如月度 CPI、PPI 等物价指数、银行

准备金率、货币供应量、信贷状况等金融运行数据，对外贸易顺逆差、外商直接投资额等实体经济运行数据，研判利率在中短期内变动趋势，及国家可能采取的调控政策；

II. 利率变动趋势分析：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态以及利率变动趋势的判断，同时考量债券市场资金面供应状况、市场主流预期等因素，预测债券收益率变化趋势；

III. 平均久期分析：根据利率周期变化、市场利率变动趋势、市场主流预期，以及当期债券收益率水平，确定债券组合目标久期。原则上，利率处于上行通道中，则缩短目标久期；反之则延长目标久期。

（2）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原则上是基于数量化模型，自上而下的进行资产配置，构建最优化债券组合。

在确定组合目标平均久期后，通过研究收益率曲线结构，采用收益率曲线分析模型对各期限段债券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通过自有数量化模型，采用情景分析方法，将预期收益率最高的期限段进行配比组合，从而在子弹组合、哑铃组合和梯形组合中选择风险收益特征最优的配置方案。

（3） 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考量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赋税水平等因素，研究同期限各投资品种利差及其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以捕获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潜在投资收益。

3) 固定收益类品种的选择

在确定债券组合平均久期、期限结构和类属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管理人通过考量诸如流动性、信用风险、票息、付息频率、赋税、含权等影响个别债券定价的主要因素，判断个别债券的投资价值并做出合理资产配置。

I. 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选择

本基金对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选择，主要根据宏观经济变量和对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通过预测未来收益率曲线变动趋势和市场的流动性变化趋势，考察品种的收益率和自身流动性后做出决定；

II. 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除可转换债券）的选择

本基金通过研判宏观经济走势，债券发行主体所处行业周期以及其财务状况，对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进行度量和定价，分析其收益率相对于信用风险的溢价能力，结合流

动性水平综合考虑，选择信用利差溢价较高且不失流动性的品种。

本基金对于企业（公司）债等信用类债券采取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内部的信用分析方法对可选债券品种进行筛选过滤。

内部信用分析方法通过自上而下地考察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发展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监管环境、公司背景、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诸多因素，通过给予不同因素不同权重，采用数量化方法对主体所发行债券进行打分和信用评级，仅 1-5 级别的信用类品种可纳入备选品种池供投资选择。具体评级标准如表 1 列示：

表 1 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评级标准

1	[61,999)	债券安全性极高，违约风险极低，对应外部评级中资质较好的 AAA 级。
2	[41,61)	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对应外部评级中资质较好的 AA+级。
3	[20,41)	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对应外部评级中资质较好的 AA 级。
4	[0,20)	债券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对应外部评级中资质较好的 AA-级。
5	[-16,0)	债券安全性一般，违约风险较低，对应外部评级中资质较好的 A+级。
6	[-999,-16)	债券安全性较低，违约风险较高，对应外部评级中资质较差的 A+级。

资料来源：中银基金

III. 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在一、二级市场投资可转换债券。本基金管理人将认真考量可转换债券的股权价值、债券价值以及其转换期权价值，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

针对可转换债券的发行主体，本基金管理人将考量包括所处行业景气程度、公司成长性、市场竞争力等因素，参考同类公司估值水平评价其股权投资价值；通过考量利率水平、票息率、付息频率、信用风险及流动性等综合因素判断其债券投资价值；采用经典期权定价模型，量化其转换权价值，并予以评估。

IV. 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考量宏观经济形势、提前偿还率、违约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情况等因素，预判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动；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平均久期及收益率曲线的影响，密切关注流动性变化，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暴露程度

的前提下，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4) 其他投资策略

I. 跨市场套利

中国债券市场分为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两个子市场，其中投资群体、交易方式等市场要素不同，使得两个市场的资金面和市场利率在一定期间内可能存在定价偏离。本基金在充分论证这种套利机会可行性的基础上，寻找最佳介入时机，进行跨市场操作，获得安全的超额收益；

II. 跨品种套利

由于投资群体的差异，期限相近的品种因为其流动性、赋税等因素造成内在价值出现明显偏离时，本基金可以在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进行品种间的套利操作，增加超额收益；

III. 滚动配置策略

根据具体投资品种的市场特性，采用持续滚动投资的方法，以提高基金资产的整体持续的变现能力；

IV. 骑乘策略

通过分析收益率曲线各期限段的利差情况，本基金可以买入收益率曲线最陡峭处所对应的期限债券，随着基金持有债券时间的延长，债券的剩余期限将缩短，到期收益率将下降，从而可获得资本利得收入；

V. 回购放大策略

本基金可以在基础组合基础上，使用基础组合持有的债券进行回购放大融入短期资金滚动操作，同时选择 2 年以下的交易所和银行间品种进行投资以捕获骑乘及短期债券与货币市场利率的利差。

5) 股票及权证等权益类品种的投资策略

资本市场中如果一、二级市场存在价差，参与新股申购就能够取得较高的风险调整后收益。

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一、二级市场价差的存在是暂时现象，因此新股投资只是一种阶段性投资策略。本基金管理人将认真研判影响股票发行市场资金面供求关系、风险收益特征、股票发行政策取向等，预测认购新股中签率和新股收益率变动趋势；同时依靠公司股票投资和研究团队的智慧，借助数量研究平台，精选个股，确定合理规模的资金，实现新股认购收益率的最大化。

本基金不在二级市场主动投资权证，仅最长在 5 个交易日内持有由可分离债券形成的权证品种。本基金管理人仍将充分考量可能持有的权证品种的收益率、流动性及风险收益特征，避免投资风险，追求较高风险调整后收益。

（二）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投资依据

- 1) 投资决策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 2) 宏观经济发展环境、债券市场和证券市场走势。
- 3) 投资对象收益和风险的配比关系，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收益和风险的前提下作出投资决策，是本基金维护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保障。

2、投资决策与交易机制

1) 本基金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实行投资总监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投资总监是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执行代表；

2)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基金投资方面的整体战略和原则；审定基金季度资产配置和调整计划；审定基金季度投资检讨报告；决定基金禁止的投资事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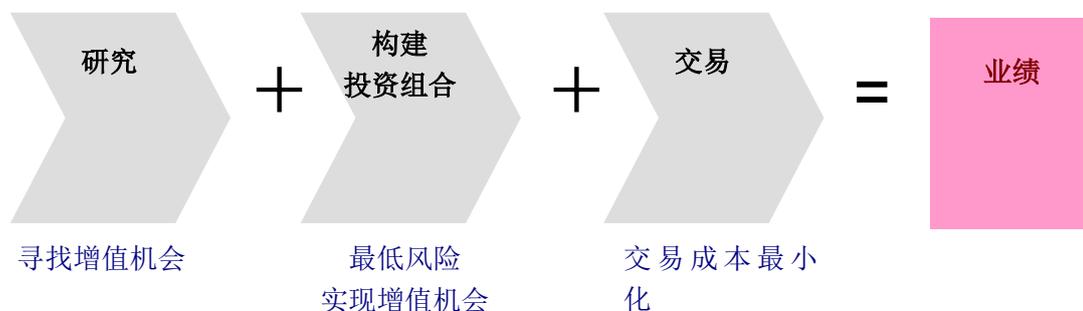
3) 基金经理的主要职责是在公司宏观经济研究、债券研究和风险评估小组的协助与支持下，在投资决策委员会授权的范围内，确定与实施投资策略，构建和调整投资组合，并向中央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

4) 中央交易室负责交易执行和一线监控。通过严格的交易制度和实时的一线监控功能，保证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的执行。

3、投资流程

本基金的投资流程体系引进了外方股东的经验，并针对中国市场进行了修正。见图 1。

图 1：中银债券基金投资流程



每一步骤都将分别进行单独的评估

1) 研究

研究人员从基本面对宏观经济、行业、个券、和市场走势提出研究报告，数量小组利用集成市场预测模型和风险控制模型对市场、行业、个券进行分析和预期收益测算。

2) 构建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和资产配置原则下，基金经理根据研究人员和数量小组的投资建议，结合自身对证券市场的分析判断，制定资产配置、行业配置和单只证券配置和调整计划，进行投资组合的构建和日常管理。

3) 交易执行

基金经理利用电子交易系统和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向中央交易室下达交易指令。中央交易室依据投资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执行投资组合计划，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并将执行结果反馈基金经理确认。交易执行结束后，交易员填写交易回执，经基金经理确认后交给基金行政人员存档。

4) 业绩评估

数量小组和风险控制小组利用公司开发的业绩评估系统，对投资组合中整体资产配置、债券品种和期限配置、个券选择、买卖成本等因素对整体业绩的贡献进行分析。该评估结果将为基金经理进行积极投资风险的控制和调整提供依据。

4、投资组合管理

本基金对债券投资组合的方法借鉴了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在海外的投资管理经验。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的债券投资采用主动的投资管理，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收益率，同时保证组合的流动性满足正常的现金流的需要。

（三）投资限制

1、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禁止从事下列行为：

- （1） 承销证券；
- （2） 向他人贷款或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5） 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

股票或债券；

- (6) 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 (7)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8) 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禁止性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

2、投资组合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将遵循以下限制：

- (1) 持有一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 (2)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 (3) 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
- (4) 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 1 年的政府债券不低于 5%；
- (5) 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 (6) 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 (7)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 (8) 本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所申报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 (9) 本基金所持有单一债券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 (10) 本基金不通过二级市场直接买入股票及权证；因一级市场申购持有的股票自允许交易日起，在 5 个交易日内卖出；
- (11) 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 3%，且将在上市流通后 5 个交易日内择时卖出；
- (12) 本基金不得违反《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和投资比例的约定；
- (13) 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它投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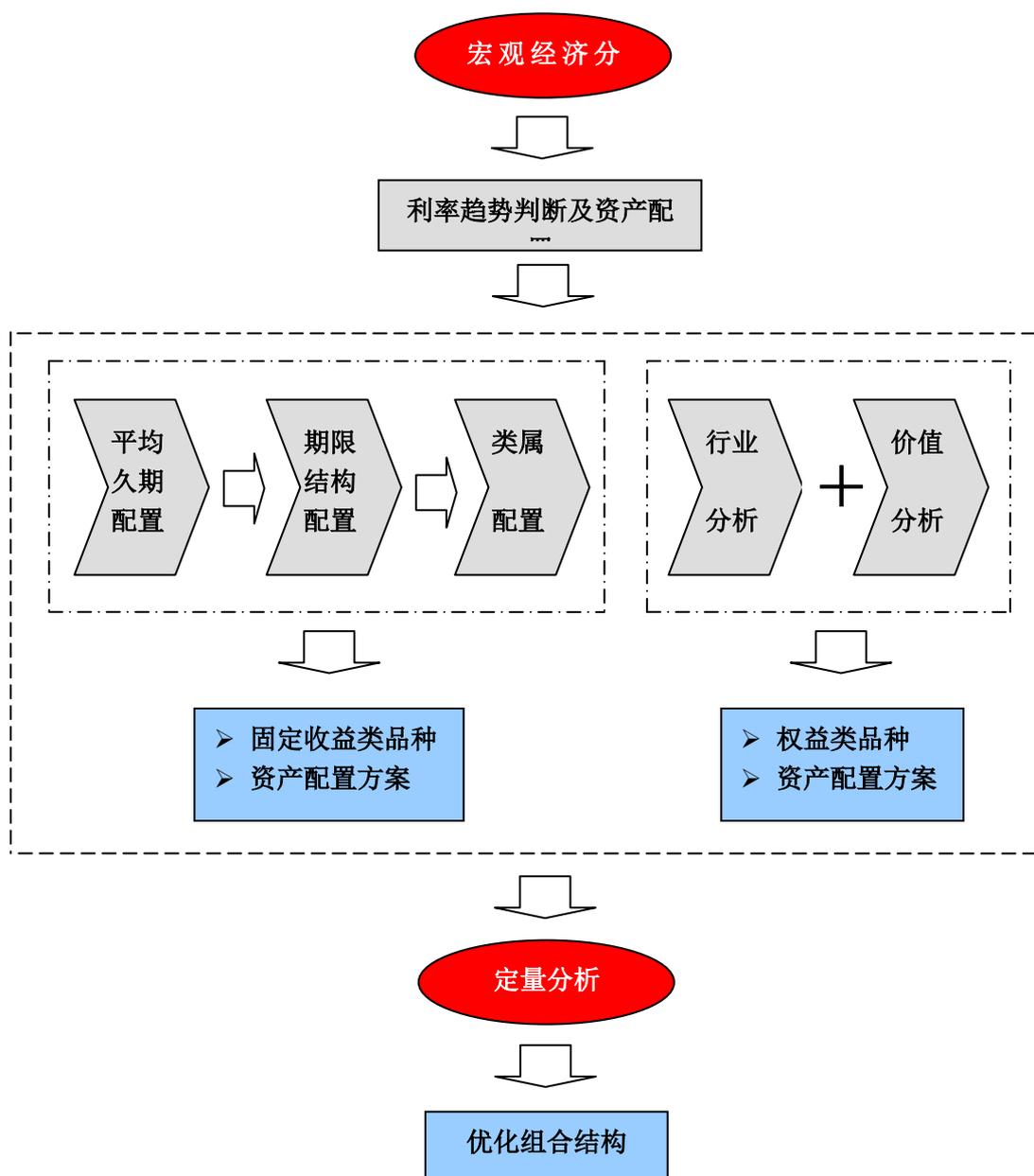
《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限制的，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不受上述限制。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除（9）至（12）项外的其他限制的，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不受上述限制。

由于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合并或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原因导致的投资组合不符合上述约定的比例不在限制之内，但基金管理人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整，以达到标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图 2：中银债券基金投资管理程序



来源：中银基金

1、 投资组合构建

1、 货币市场工具

货币市场工具是指到期期限在 1 年以内（包括 1 年）的短期固定收益工具，主要包括回购、到期期限在 1 年以内的短期国债和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企业短期融资券等。货币市场工具的功能是进行资金的流动性管理，同时，当中长期债券收益率面临上升风险的情况下，货币市场工具可以起到较好的避险作用。本基金对货币市场工具的投资策略是：在确定基金总体流动性要求的基础上，结合不同类型货币市场工具的流动性和货币市场预期收益水平、信用水平来确定货币市场工具组合资产配置，并定期对货币市场工具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以及投资品种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2、 债券投资组合构建

中国债券市场的波动主要受宏观经济运行趋势、通胀压力、资金供求等因素影响，而货币政策与宏观经济运行趋势之间存在紧密联系，以上因素共同构成债券市场收益率的驱动机制。据此，本基金建立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两方面的研究流程，自上而下的研究包含宏观基本面分析、资金技术面分析，自下而上的研究包含信用分析、个券分析、创新金融工具和交易策略分析，由此形成宏观和微观层面相配套的研究决策体系，最后形成具体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推行定量和定性研究相结合的研究方法体系，对于有数据保证、能够进行模型分析的因素，本基金力求首先进行定量研究，以加强对数据的把握能力。目前本基金使用的定量工具和技术在前述整体配置策略部分已提及或有充分阐述，现归纳如下：

■ 宏观经济指标预测模型：

该模型将影响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的主要指标划分为“经济景气指标”、“资金宽裕指标”以及“通胀指标”三大类，自上而下的分析各个主要指标相关参数：经济景气指标主要包括“经济增长前景”、“投资”和“消费”三个方面，其代表指标分别为“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固定资产投资额同比增速”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资金宽裕指标主要包括“货币供应量”、“央行对冲力度”、“银行资金面宽裕程度”和“银行可以投资债

券的资金”四个纬度，其代表指标分别为“基础货币增速、M2 余额增速、货币乘数”、“货币投放（回笼）金额”、“超额准备金率、7 天回购利率”和“M2 余额同比减去贷款余额同比”；而通胀指标主要参考“通胀与实际利率”，其代表指标包括 CPI、PPI、实际利率等。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给予各个代表指标“负面”、“中性”或者“正面”评价，并给予相对应权重，综合判断各代表指标对债券市场的总体影响，最终做出宏观判断。

■ 组合构建模型

该模型是量化技术与定性分析的结合。定性分析主要体现在一级资产配置上，通过对宏观经济指标、利率走势的研判，投资决策委员会集体决议，确定在大类资产上的配置方案；而对于债券组合的配置主要体现了量化技术，在确定组合平均久期之后，通过利率期限结构模型量化配置债券组合。

■ 利率期限结构模型

该模型是本基金管理人利率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的实现：以底层数据库为支撑，以经典子弹组合、哑铃组合、梯形组合为假想组合，采用情景分析方法，严格量化假想组合久期、凸度、收益率曲线等核心指标，在现行市场状况中构建最优的债券组合。

■ 信用风险评估体系

本基金有一套完善的信用风险评估体系，具体指标已在上述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选择部分列示。通过自上而下考察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发展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监管环境、公司背景、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诸多因素，对债券的发行主体量化打分并评级。

■ VaR 风险控制技术

VaR 风险控制技术是本基金管理人长期使用的一套较为成熟的风险评估体系。在底层数据库的支撑下，本基金管理人拟每天对组合的在险头寸进行监控并定期出具评估报告，以增强对风险暴露的控制能力。

■ 债券绩效评估体系

该评估体系通过投资绝对收益率、投资相对基准收益率和单位风险收益率三个维度三位一体地评估组合绩效，其中单位风险收益率通过夏普指数、特雷诺指数及詹森指数来衡量。

3、新股申购

在进行新股申购时，基金管理人将依靠公司股票投资和研究团队的智慧，借助数量研

究平台，评估股票的内在价值，并充分借鉴合作券商等外部资源的研究成果，对于拟发行上市的新股等权益类资产价值进行深入发掘，评估申购收益率，并通过对申购资金的积极管理，制定相应的申购策略以获取较好投资收益。本基金对获配新股将在上市流通后 5 个交易日内择机卖出。

基金依靠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凭借投资决策委员会集体决策，严格遵守投资纪律，防范投资风险，最大程度的实现本基金既定的投资目标。

十、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

本基金选择中国债券总指数的原因如下：

1、从覆盖面上看，这是目前涵盖范围最广的公开指数；

2、从发布主体看，这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正式对外发布的指数，相对比较中立和专业；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风险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二、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股东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 i. 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 ii. 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 iii. 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iv. 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债权人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十三、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12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7年9月30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416,256,716.69	94.57
	其中：债券	1,416,256,716.69	94.5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892,273.09	2.40
7	其他各项资产	45,493,475.56	3.04
8	合计	1,497,642,465.34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59,904,491.80	23.5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59,904,491.80	23.51
4	企业债券	1,012,071,127.79	91.5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0,140,000.00	1.8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5,876,097.10	6.86
8	同业存单	48,265,000.00	4.37
9	其他	-	-
10	合计	1,416,256,716.69	128.12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6	国开 1702	580,260	57,114,991.80	5.17
2	112292	16 冀中 01	499,059	49,960,796.49	4.52
3	111780426	17 广东南粤银行 CD098	500,000	48,285,000.00	4.37
4	136329	16 国美 03	469,990	45,875,723.90	4.15
5	108602	国开 1704	450,000	44,626,500.00	4.04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八）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3、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无相关投资评价。

(十)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928.8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835,996.2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561,000.46
5	应收申购款	90,55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5,493,475.56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003	海印转债	9,993,697.56	0.90
2	113011	光大转债	8,975,995.20	0.81
3	113008	电气转债	8,517,600.00	0.77
4	123001	蓝标转债	5,796,321.52	0.52
5	120001	16以岭EB	5,700,971.40	0.52
6	110030	格力转债	4,504,816.40	0.41
7	128010	顺昌转债	3,534,300.00	0.32
8	128013	洪涛转债	177,082.50	0.02
9	113010	江南转债	19,022.40	0.00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8 年 11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投资业绩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8年11月13日到 2008年12月31日	1.10%	0.06%	0.97%	0.28%	0.13%	-0.22%
2009年1月1日到2009 年12月31日	4.25%	0.13%	-4.44%	0.14%	8.69%	-0.01%
2010年1月1日到2010 年12月31日	9.04%	0.16%	-0.87%	0.10%	9.91%	0.06%
2011年1月1日到2011 年12月31日	3.52%	0.16%	2.52%	0.11%	1.00%	0.05%
2012年1月1日到2012 年12月31日	7.37%	0.09%	-0.67%	0.07%	8.04%	0.02%
2013年1月1日到2013 年12月31日	-3.20%	0.18%	-5.28%	0.11%	2.08%	0.07%
2014年1月1日到2014 年12月31日	15.06%	0.20%	7.48%	0.15%	7.58%	0.05%
2015年1月1日到2015 年12月31日	12.30%	0.20%	4.51%	0.12%	7.79%	0.08%
2016年1月1日到2016 年12月31日	2.31%	0.11%	-1.80%	0.13%	4.11%	-0.02%
2017年1月1日至2017 年9月30日	1.79%	0.07%	-2.88%	0.09%	4.67%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 2017年9月30日	66.39%	0.15%	-0.82%	0.12%	67.21%	0.03%

十五、基金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销售服务费;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6)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 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 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 按月支付, 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 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 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 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 按月支付, 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 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 支付日期顺延。

3) 销售服务费

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 的年费率计提。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本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本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认购费

本基金不收取认购费。

2、申购费及赎回费

申购费率	0	
场外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达到或超过 60 日	0

	未满 60 日	0.1%
场内赎回费率	不区分持有期限	0.1%

注 1：上述持有期是指在注册登记系统内，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连续期限。

- 1)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为零。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
- 2) 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

3、销售服务费

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35% 的年费率计提。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本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本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4、转换费

本基金已于 2009 年 1 月 5 日开通基金转换业务，转换费率等有关详情参见基金管理人 2008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开通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及之后发布的关于本基金转换业务的相关公告。

(三) 其他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一) 在“重要提示”部分，对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的截止日进行更新；
- (二) 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概况、主要人员情况（董事会成员、监事的简历）、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更新；
- (三) 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信息、基金托管人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更新；
- (四) 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的信息进行了更新；
- (五) 在“投资组合报告”部分，根据《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及《基金合同》，披露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六) 在“基金的业绩”部分，披露了基金自合同生效日以来的投资业绩；
- (七) 在“托管协议”部分，对基金管理人的基本信息进行了更新；
- (八) 在“其他事项”部分，列明了前次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其他应披露事项。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